

关于领取实验室安全培训材料及做好学生 教育培训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、部门：

1.请参加“全国教学、科研及医疗单位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、实验废弃物环保处置与应急线上培训班”的安全员及各位老师到成教楼 205 室领取培训汇编材料(课件选编及U盘)。已完成培训课时的老师可以一并领取培训证书(不可代领)。

2.学院、部门须在 6 月 15 日前开展一次对学生的实验室的安全培训教育工作，将本次培训课程视频、配发的 PPT 课件等资料在一定范围以适当方式内组织师生学习，并做好相关记录或报道用于备查。

3. 学院、部门开展教育培训情况的相关记录、照片和报道等将作为教育厅检查的支撑材料，请及时发送至 85645514@qq.com 邮箱。

